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5 日收到甘肃省远大路业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通知本公司被确定为甘肃省金武高速公路延伸段金昌至阿拉善右旗公路路基工程 JA3 标段中标人。中标价为 238,985,518 元。

一、**该工程工期：**292 日历天。

二、**工程质量：**合格。

三、**中标通知书要求：**本公司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18 日内到甘肃远大路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四、该工程业主情况

业主名称：甘肃省远大路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兰州市滨河东路 595 号

法定代表人：蔡龙华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省内收费公路建设投资，管理，保养，维修，路域经济开发，交通设施开发制造，交通运输配套服务；房地产开发；设计，制作路牌广告。

五、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线起点位于金昌东，终点位于甘蒙交界的小山子，本标段为 JA3 标，起讫桩号 K10+000—K30+000，长度 20.0Km。采用一级公路标准设计，主线全长



50.078Km，设计速度为 80km/h，路基宽度 24.5m，一期工程实施半幅路基宽度 12m；连接线路全长 13.77km，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技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为 80km/h，路基宽度为 24.5m。桥涵荷载等级：公路-I 级。

本公司与该项目业主不存在关联关系，上一会计年度本公司没有承接过该业主的工程。

该项目预计合同金额约为人民币 2.34 亿元，约占本公司 2012 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 6.7%。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因该工程合同尚未签订，具体内容待与甘肃省远大路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后，本公司将另行进行公告。

备查文件：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八日